

桂林集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关于公司于2006年12月13日发布的《桂林集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06-39）、《桂林集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以非现金资金抵偿占用的上市公司资金报告书》（公告编号：2006-38）、于2006年12月14日发布的《桂林集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06-41）、《桂林集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06-43），由于工作人员疏忽及相关独立董事不在公司本地、重要决议文件在传递过程中有遗漏等原因，导致上述公告共有四处需要更正，具体如下：

一、关于《桂林集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06-39）

第一项议案《关于调整大股东占用清欠方案的议案》中“集琦集团股东桂林市国资委拟以增资方式向其注入桂林台联酒店等资产，用于全部解决公司大股东占用问题，具体的资金或资产为.....”，更正为：“采取由国资委以现金和资产注入集琦集团的方式偿还大股东占用，并相应增加国有股东在集琦集团的资产份额.....”

二、关于《桂林集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以非现金资金抵偿占用的上市公司资金报告书》（公告编号：2006-38）

第一项“交易概述”第一段“集琦集团股东桂林市国资委拟以增资方式向其注入桂林台联酒店等资产，用于全部解决公司大股东占用问题，具体的资金或资产为.....”，更正为：“采取由国资委以现金和资产注入集琦集团的方式偿还大股东占用，并相应增加国有股东在集琦集团的资产份额.....”

三、关于《桂林集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06-41）

1、第一段“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8人”，更正为：“会议应到9人，实到9人”。

2、第一段“独立董事苏明先生未参加会议也未授权其他独立董事行使表决权”，该句删除。

3、第一项议案《关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桂林分行签订<还款减息意向书>的议案》的议案表决情况，原披露的表决结果为：“7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独立董事段应碧先生弃权（弃权原因：因未经审计、评估，土地价格未明确，不好判断）；独立董事苏明先生未参与表决也未授权其他独立董事行使表决权”，更正为：“8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独立董事段应碧先生弃权（弃权原因：因未经审计、评估，土地价格未明确，不好判断）”。

4、第二项议案《关于公司与桂林市土地储备交易管理中心签订<债务转让意向书>的议案》的议案表决情况，原披露的表决结果为：“6票同意；1票反对；1票弃权。董事裴启亮先生反对（反对原因：转让价格未定，无法判断）；独立董事段应碧先生弃权（弃权原因：因未经审计、评估，土地价格未明确，不好判断），独立董事苏明先生未参与表决也未授权其他独立董事行使表决权。”，更正为：“6票同意；1票反对；2票弃权。董事裴启亮先生反对（反对原因：转让价格未定，无法判断）；独立董事段应碧先生弃权（弃权原因：因未经审计、评估，土地价格未明确，不好判断），独立董事苏明先生弃权（弃权原因：土地转让价格不明确）”

四、关于《桂林集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临时董事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06—43）

第二项决议：选举蒋文胜先生担任董事长，原披露的表决结果“8票同意；1票反对，董事裴启亮先生反对（反对理由：更换时机不当；）0票弃权”，更正为：“8票同意；0票反对；1票弃权，董事裴启亮先生弃权（弃权理由：更换时机不当）”

以上关于表决情况的更正均不影响相关董事会决议的表决结果。

以上更正，特此公告，公司谨对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

桂林集琦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六年十二月十五日